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內政部 函

機關地址：10556臺北市八德路2段342號(營建署)

聯絡人：張世傑

聯絡電話：02-87712738

電子郵件：ud931001@cpami.gov.tw

傳真：02-87719420

10553

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5段171號5樓

受文者：中華民國都市計畫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1年5月1日

發文字號：台內營字第10108040572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說明二

主旨：本部為籌組「內政部都市更新及爭議處理審議會」，請貴會推薦適合人選擔任審議委員，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本部97年6月2日訂頒「內政部都市更新及爭議處理審議會設置要點」第3點規定略以，審議會置委員17人至21人，其中1人為主任委員，1人為副主任委員，其餘委員，由本部部長分別就主管業務及有關機關之代表、具有都市計畫、建築、景觀、社會、法律、交通、財經、土地開發、估價或地政等專門學識經驗之學者、專家，以及熱心公益人士派聘之。另派聘之學者、專家委員，不得少於委員總數二分之一，先予敘明。
- 二、為遴選各專業領域專家擔任本部都市更新及爭議處理審議會審議委員，協助審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權利變換計畫及處理有關爭議事項，請貴會推薦適合人選4名（男女各2名），並於文到2週內依附表格式填列回復本部，俾利本部辦理審議委員遴選作業。

正本：中華民國建築經理商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都市計畫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中華民國地政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不動產估價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消費者文教基金會、中華民國建築開發商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消費者文教基金會

副本：本部營建署都市更新組

部長 李鴻源

附表

(公會、基金會) 推薦會員擔任內政部都市更新及爭議處理審議會委員名單

編號	姓名	性別	現職/職稱	最高學歷	經歷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1							住家： 辦公室： 手機：
2							住家： 辦公室： 手機：
3							住家： 辦公室： 手機：
4							住家： 辦公室： 手機：